



2018-XQ-fj-0013

合同文本

深圳技师学院
SHENZHEN INSTITUTE OF TECHNOLOGY

校企合作协议书

深圳技师学院
SHENZHEN INSTITUTE OF TECHNOLOGY

甲方：深圳技师学院

乙方：

深圳技师学院教务处制

校企合作协议书

甲方：深圳技师学院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地址：深圳市龙岗区将军帽路 1 号

乙方：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地址：

为充分发挥职业教育对深圳经济社会发展及行业、企业的服务功能，加快打造具有国际水平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，为深圳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社会发展培养高技能人才，推动学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、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促进企业建立现代化的职工培训体系、加快产业转型升级。经双方友好协商，通过开展多维度、多层次的合作，建立稳定的校企合作关系，特就校企合作事项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合作原则

以培养高素质技能人才为目标，推进校企合作深度融合，遵循“共赢促进发展”的校企合作机制，按照“资源共享，优势互补，责任同担，利益共享”的原则，校企双方建立长期、紧密的合作关系。

二、合作项目

1. 专业建设；

- 2.实训室建设;
- 3.实习基地建设;
- 4.双向委培, 订单培养;
- 5.员工培训, 技能提升;
- 6.职业认证, 技能鉴定;
- 7.产学研创合作;
- 8.校企双制“校中厂”、“厂中校”、“校中校”;
- 9.技师工作站建设
- 10.大师工作室建设;
- 11.企业新型学徒制合作培养;
- 12.技能竞赛;
- 13.企业捐赠, 设立奖学金;
- 14.特聘客座教授、讲师、企业导师;
- 15.教师下企业学习;
- 16.岗位实习、顶岗实习;
- 17.学生就业;
- 18.其他: _____



经双方友好协商, 甲乙双方就第_____项等共_____项内容开展合作。

三、双方权利和义务

(一) 甲方

1.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规定的办学资质及真实合法有效的法律地位。

2.为乙方的长远发展、战略定位、生产工艺、企业创新能力提升等提供技术支持，促进传统产业升级改造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。

3.针对合作项目，为乙方提供场地、设备、师资、学生（毕业生）、资金、技术等方面的条件和支持。

4.针对合作项目，派遣具有丰富经验的专业教师、管理人员参与合作项目，推动合作项目顺利开展。

5.针对合作项目，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、方案，并加以落实。

6.定期与乙方沟通、交流、研讨，分析合作过程中存在的问题，并加以改进。

（二）乙方

1.向甲方提供本单位的基本情况及相关资质证明材料，保证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真实合法的法律地位。

2.根据甲方发展需要和市场动态，提出高技能人才培养、能力提升的合理建议和方案。

3.针对合作项目，为甲方提供场地、设备、岗位、企业导师、资金、技术等方面的条件和支持。

4.针对合作项目，派遣具有丰富经验的技术人员、管理人员参与合作项目，推动合作项目顺利开展。



5.针对合作项目，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、方案，并加以落实。

6.定期对合作效果进行评价。

7.定期与乙方沟通、交流、研讨，分析合作过程中存在的问题，并加以改进。

四、合作时间

合作时间为__年，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止。根据双方合作意愿和实际情况，可采取长期合作。首次合作结束后，双方可共同商议，形成新的合作意向，并另行签订合作协议。

五、安全保密

1.合作涉及到的甲乙双方所有人员，均有保守商业秘密和秘密信息的义务。在签订协议、合同和合作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和秘密信息，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，或者不正当使用。未经对方同意泄露、披露或者不正当使用该商业秘密和秘密信息给对方造成损失的，违约方承担相应赔偿及其他相关法律责任。

2.本协议所说的商业秘密，是指不为公众所知悉，能为权利人带来经济效益，具有实用性并且权利人采取过保密措施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合同书、合同附件、客户名单、经营渠道、科研内容、科研成果等。

3.本协议所说的秘密信息，是指甲乙双方中一方明示要

求对方保密的信息。

4.以上保密条款不因本协议的终止、解除等原因而失效。

六、争议解决

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如果争议发生之日起三个月内通过协商不能解决的，或者任何一方拒绝协商的，则任何一方均可诉请深圳国际仲裁院裁决。

七、其它

1.本协议一式四份，双方各执两份，具同等法律效力。合作协议一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、盖章即生效，双方应遵守有关条款。

2.本协议为甲乙双方合作框架协议，针对具体合作项目，甲乙双方经双方友好协商可签订具体的合作项目协议，合作项目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。本协议与合作项目协议的条款存在不一致的，以合作项目协议为准。

3.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创造出的经济效益和有形知识产权，其权益归属和分配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

4.如一方单方面违约或损害对方利益和声誉，另一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，并要求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以及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。

(此页无正文)

甲 方：深圳技师学院

乙 方：

法人代表（授权代理人）

法人代表（授权代理人）

签 字：

签 字：

日 期：

日 期：

盖 章：

盖 章：

深圳技师学院
SHENZHEN INSTITUTE OF TECHNOLOGY